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83)

於 2010 年 4 月 29 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港華燃氣有限公司（「本公司」）於 2010 年 3 月 26 日刊發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於 2010 年 3 月 26 日刊發的通函（「該通函」）。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全部普通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通過。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普通決議案，其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及佔總票數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省覽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董事會報告與核數師報告	1,650,571,427 (100%)	0 (0%)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 50%，此決議案獲得通過。			
2.(a)	重選羅蕙芬女士連任董事	1,650,995,427 (100%)	0 (0%)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 50%，此決議案獲得通過。			
2.(b)	重選周亦卿博士連任董事	1,650,995,427 (100%)	0 (0%)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 50%，此決議案獲得通過。			

普通決議案票		票數及佔總票數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2.(c)	重選鄭慕智博士連任董事	1,650,585,427 (99.975166%)	410,000 (0.024834%)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 50%，此決議案獲得通過。			
2.(d)	重選李民斌先生連任董事	1,650,995,427 (100%)	0 (0%)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 50%，此決議案獲得通過。			
2.(e)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1,650,995,427 (100%)	0 (0%)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 50%，此決議案獲得通過。			
3.	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核數師酬金	1,650,995,427 (100%)	0 (0%)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 50%，此決議案獲得通過。			
4.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 10% 的本公司股份	1,650,995,427 (100%)	0 (0%)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 50%，此決議案獲得通過。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股本 20% 的本公司額外股份	1,422,133,091 (86.137918%)	228,862,336 (13.862082%)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 50%，此決議案獲得通過。			
6.	擴大授予董事以配發、發行及處置本公司額外股份的一般授權，加上相等於本公司已回購股份總面值的本公司額外股份	1,422,133,091 (86.137918%)	228,862,336 (13.862082%)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 50%，此決議案獲得通過。			

普通決議案票		票數及佔總票數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7.	批准從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中撥資派發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貳港仙	1,650,995,427 (100%)	0 (0%)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 50%，此決議案獲得通過。			

* 普通決議案的全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合共 1,960,169,330 股股份（「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普通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的股份總數為 1,960,169,330 股，該等 1,960,169,330 股股份中概無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僅可於會上就普通決議案投反對票的股份。

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的監票人。

並無任何人士於該通函內表示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普通決議案或放棄投票。

承董事會命
港華燃氣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暨公司秘書
何漢明

香港，2010 年 4 月 29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陳永堅（主席）、黃維義（行政總裁）、關育材、何漢明、羅蕙芬、歐亞平及鄧銳民（歐亞平之替任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亦卿、鄭慕智及李民斌。